

## 招标公告

华融东创(北京)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受北京市公安局丰台分局的委托,就“无人机反制全向侦测管制设备购置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 无人机反制全向侦测管制设备购置项目
- 2、项目编号: HRDC-2019-9-104
- 3、采购人名称: 北京市公安局丰台分局
- 4、采购人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东大街 26 号
- 5、采购人联系方式: 010-83299510
- 6、采购代理机构全称: 华融东创(北京)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 7、采购代理机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 308 号顺和商务写字楼 4 层 A406
- 8、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010-63802099-8013、8016
- 9、预算金额: 人民币: 153.5 万元
- 10、招标项目基本概况: 无人机反制全向侦测管制设备购置项目采购
- 11、采购用途: 自用
- 12、采购需求、数量:

序号	采购内容	预算数量	单位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项目预算(万元)
1	无人机全向无源侦测设备 (核心产品)	2	台	否	153.5
2	无人机全向干扰拦截设备 (核心产品)	2	台	否	
3	便携无人机侦测预警设备 (核心产品)	1	台	否	
4	无人机侦测反制系统软件 (核心产品)	1	套	否	

- 13、简要技术要求: 用于无人机反制全向侦测管制设备购置项目

1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中（截止时间点为投标截止时间），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没有资格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

三、招标文件发售时间：自 2019 年 9 月 19 日至 2019 年 9 月 26 日止，每天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四、招标文件发售地点：华融东创（北京）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 308 号顺和商务写字楼 4 层 A406）。

五、招标文件售价：每本人民币 500 元，通过现场或邮寄方式购买，招标文件售后不退，若邮寄，需加付 100 元邮费。

六、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19 年 10 月 11 日下午 14 时 30 分前（北京时间）。

七、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暨开标时间：2019 年 10 月 11 日下午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八、开标地点：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 308 号顺和商务写字楼 4 层 8406 会议室。

九、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十、获取招标文件方式：凡前来购买文件的投标申请人，须由其法人授权代表项目负责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本人携带以下资料文件，到招标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 3、如果投标人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注：通过邮寄方式购买招标文件的申请人，请按公告信息汇款，汇款单上应注明汇款用途、项目编号（若分包请注明分包号），并将汇款单复印件、项目联系人、联系电话、收件通讯地址连同上述资料扫描件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同时与代理机构进行确认，我公司将尽快按收件通讯地址进行邮寄。

采购代理机构：华融东创（北京）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 308 号顺和商务写字楼 4 层 A406

联 系 人：刘坤、彭庆夺

电 话：010-63802099-8013、8016

传 真：010-63802099-8888

邮 箱：hrdc13@163.com

开 户 名：华融东创（北京）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0200 2515 1920 0039 695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丰路支行

备 注：跨行汇款如果无法搜索到万丰路支行也可汇到上级支行：工行北京幸福街支行（账号不变）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3）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

发展；(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5) 进口产品管理；(6)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7)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北京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beijing.gov.cn>) 上发布，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华融东创（北京）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9日

